

DBS15

内 蒙 古 自 治 区 地 方 标 准

DBS 15/ 014—2019

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亚麻籽粉

2019 - 05 - 20 发布

2019 - 06 - 01 实施

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发 布

食品安全地方标准

亚麻籽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亚麻籽粉的术语与定义、技术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生、熟亚麻籽粉。

2 术语与定义

2.1 生亚麻籽粉

以亚麻籽为原料，经粉碎制成的粉状产品。

2.2 熟制亚麻籽粉

以亚麻籽为原料，经熟制、粉碎等工艺制成的粉状产品。

3 技术要求

3.1 原料要求

亚麻籽：应符合GB 19300的规定。

3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 验 方 法
色 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正常色泽。	取适量样品置于洁净的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线下观察其色泽、组织状态，嗅其气味，品其滋味。
滋味、气味	具有亚麻籽粉应有的滋、气味，无酸败等其它异味。	
组织状态	呈粉末状，无结块，无霉变，无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。	

3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）/（mg/g）	≤ 3.0	GB 5009.229
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/（g/100g）	≤ 0.5	GB 5009.227

3.4 微生物限量

熟制亚麻籽粉的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（若非指定，均以 CFU/g 表示）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大肠菌群	5	2	10	100	GB 4789.3 平板计数法
沙门氏菌	5	0	0	——	GB 4789.4
霉菌 ≤	25				GB 4789.15
^a 样品的采集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					

3.5 污染物限量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中坚果及籽类的规定。

3.6 真菌毒素限量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GB 2761中坚果及籽类的规定。

3.7 农药残留限量

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中坚果的规定。

4 其它

生亚麻籽粉应在标签中标示“熟制后食用”字样。
